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NO-ENTERTAINMENT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33)**

### **更改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i)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所刊發的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ii)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將與招股章程及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年報所披露，本集團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所得款項計劃用途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90.7百萬港元。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3.9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董事會決議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詳情如下：

	招股章程及年報所披露 的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截至本公告 日期已動用 的所得款項 淨額	截至本公告 日期未動用 的所得款項 淨額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千港元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提升本集團的遊戲開發 能力及擴展本集團的 遊戲組合</b>					
— 收購中國遊戲開發 商	11,300	12.5	—	11,300	—
— 從第三方收購可行 的知識產權許可證	10,200	11.3	10,200	—	—
— 招聘人才，以擴展 本集團內部開發能 力	2,300	2.5	2,271	29	—
— 成立新辦公室及購 置設備及設施以適 應擴大的內部開發 團隊	700	0.7	700	—	—
— 委聘第三方分包商 提供藝術解決方案 及音樂製作服務	5,500	6.1	5,500	—	11,329

	招股章程及年報所披露 的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截至本公告 日期已動用 的所得款項 淨額	截至本公告 日期未動用 的所得款項 淨額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千港元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加強本集團的發行能力</b>					
— 收購中國遊戲發行 商	11,300	12.5	—	11,300	—
— 就聯合發行第三方 遊戲而言，上游遊 戲發行商或開發商 的首付款項	7,900	8.7	7,900	—	32,529
— 就聯合發行第三方 遊戲而言，第三方 遊戲的發行相關成 本	5,700	6.3	5,700	—	—
— 就聯合發行自主開 發遊戲而言，發行 自主開發遊戲的發 行相關成本	10,200	11.2	10,200	—	—
— 租賃額外的雲伺服 器空間	3,300	3.6	971	2,329	—
— 在中國推廣本集團 的品牌及遊戲	3,400	3.8	3,400	—	—
<b>建立一個綜合遊戲分銷 平台</b>					
— 招聘僱員	3,100	3.4	—	3,100	—
— 在中國推廣綜合遊 戲分銷平台及遊戲	8,500	9.4	—	8,500	—
— 租賃額外的雲伺服 器空間及收購設備	800	0.9	—	800	—

	招股章程及年報所披露 的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截至本公告 日期已動用 的所得款項 淨額	截至本公告 日期未動用 的所得款項 淨額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千港元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擴大本集團的地理覆蓋 範圍及建立國際用戶 基礎					
— 招聘僱員	3,300	3.6	—	3,300	—
— 設立新辦公室及收 購辦公設備	700	0.7	—	700	—
— 採納線上線下營銷 策略，於其他亞洲 市場進行推廣	2,500	2.8	—	2,500	—
<b>總計</b>	<b>90,700</b>	<b>100</b>	<b>46,842</b>	<b>43,858</b>	<b>43,858</b>

預期末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全部動用。

除上述變更之外，所得款項淨額概無其他變動。

##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及裨益

鑒於(i)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新聞出版署(「**國家新聞出版署**」)對業內手機遊戲的預先批准程序獲延長，以及國家新聞出版署批准手機遊戲及發行遊戲版號所需實際及估計時間的不確定性；及(ii)營銷趨勢及遊戲玩家之間的熱門話題快速多變，令業內手機遊戲的平均生命周期縮短，董事會已決議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將更大部分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委聘第三方分包商於本集團開發自主開發遊戲的過程中提供藝術解決方案及音樂製作服務，以提升本集團遊戲開發及製作分部的效能。董事會認為透過委聘第三方分包商提供藝術解決方案及音樂製作服務，(i)可通過減少本集團員工為遊戲製作藝術解決方案及音樂的時間及員工成本，優化自主開發遊戲的遊戲製作周期；及(ii)可通過利用第三方分包商在開發遊戲時的市場研究能力，提升自主開發遊戲的創意。董事會認為隨着遊戲製作過程及周期變得更有效率、更具創意，本集團將能夠以更快的速度開發更優質的自主開發遊戲，以應對從國家新聞出版署獲得預先批准需時更久，以及業內手機遊戲的平均生命周期縮短的問題。

董事會亦決議增加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在聯合發行第三方遊戲過程中向上游遊戲發行商或開發商支付首付款項的比例。由於本集團推出及發行自主開發遊戲必先得到國家新聞出版署的預先批准，而預先批准過程獲延長，因此，本集團需延遲推出個別自主開發遊戲，導致有關遊戲的收益減少。為減低收益減少的影響，本集團的目標是增強第三方遊戲的發行。透過增加支付予上游遊戲發行商或開發商的首付款項的預算，本集團將能夠從有關上游遊戲發行商或開發商獲得優質的第三方遊戲的發行權。有關遊戲擁有國家新聞出版署發出的遊戲牌號，因此可隨時推出。由於手機遊戲發行市場的競爭激烈，因此，憑藉金額更大的首付款項，本集團將能夠跟其他手機遊戲聯合開發商競爭，爭取獲得遊戲品質更好、生命周期更長，且由聲譽良好的上游遊戲發行商或開發商開發的手機遊戲的發行權。

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乃由董事會根據當前形勢及行業前景審慎提出。董事會確認，招股章程所載的本集團業務性質概無出現重大變化。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屬公平合理，與業務策略一致，並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以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董事會將會繼續評估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並可能在有需要時修改或修訂有關計劃，以應對不斷變更的市況，努力提高本集團的業務表現。

承董事會命  
新娛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隋嘉恒

香港，2021年7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隋嘉恒先生及李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志剛先生及何紹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春梅女士、鄧春華先生及陳楠女士。